

客户权益须知

尊敬的投资者：

为更好的保障您的合法权益，熟悉结构性存款购买流程，敬请阅读客户权益须知

1、结构性存款认购兑付流程

(1) 产品认购：

您只可在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期内认购，将足额认购款存入“授权指定账户”，在募集期起始日（含）至募集期结束日（含）期间（下称“认购资金锁定期”），您认购款项按照活期储蓄存款利率计付利息。您在认购期内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时，我行将在募集期结束后将您“授权指定账户”内的认购金额划至我行指定账户。

(2) 认购撤销：

您可在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期内（营业时间）申请撤销认购，募集期结束（含）、或本行按产品说明书酌情确定的提前结束日以后，我行不再受理认购撤销申请。

(3) 投资者冷静期：您有 24 小时冷静期，自销售文件签订确认后起算。在投资冷静期内，如果您改变决定，我行将遵从您的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及时退还您的全部投资款项。

(4) 产品不成立：

①若在认购锁定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结构性存款产品的预期投资收益带来严重影响时，我行有权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成立，同时我行将于募集期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通过我行官方网站或营业网点向您进行公告，并且结构性存款本金将会在募集期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划回到您的授权指定账户内，利息按银行公布的相应币种的活期储蓄存款利率计算。

②若在募集期结束日，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发行规模未能达到产品说明书规定的要求，则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成立，我行将按照本条前款规定进行公告以及划回款项。

(5) 产品兑付：

我行将于产品实际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如遇法定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将到期可兑付款项划入投资者授权指定账户。产品实际到期日至资金到账日之间为到期清算期，到期清算期不计付利息。

2、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

客户须自主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填写《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通过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客户可以清楚了解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和可购买的产品风险等级。风险属性测试的有效期为一年，如果您的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请及时向结构性存款销售人员说明，并重新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根据客户不同情况，我行将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由低到高分保守型、稳健型、平衡型、成长型、进取型五个等级，建议您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合适自己风险属性的产品，详见下表：

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	风险特征描述	适合产品类型
保守型	您属于可以承担低风险而作风谨慎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以保本为主或低风险的投资工具，但您因此会牺牲资本升值的机会。	R1
稳健型	您属于可以承担较低及以下风险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能权衡保本而亦有若干升值能力的投资工具。	R1、R2
平衡型	您属于可以承担中等及以下风险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能够为您提供温和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温和波动的投资工具。	R1、R2、R3
成长型	您属于可以承担较高及以下风险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能够为您提供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波动的投资工具。	R1、R2、R3、R4
进取型	您属于可以承受高及以下风险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能够为您提供高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波动大的投资工具。最坏的情况下，您可能失去全部投资本金并需对您投资所导致的任何亏损承担责任。	R1、R2、R3、R4、R5

3、信息披露

银行按照产品销售文件约定披露产品信息，客户可通过以上渠道及时查询，如果因客户未及时查询导致其未能了解银行披露的产品相关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投资人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未及时获知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运作或收益分配情况，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4、投诉方式

我行各支行及营业网点均作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诉渠道，我行 0513-88925821 及 0513-88896008 同时作咨询及受理投诉电话。

5、反洗钱条款

银行将根据反洗钱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的要求，识别客户身份、记录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识别和报送大额和可疑交易等情况。若客户身份不明，银行将拒绝提供服务或进行交易。

客户应协助配合银行对大额和可疑交易进行调查。